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工作報告（民國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

報告人：局長 陳南松

壹、醫政科

一、榮獲中央考評獎項如下：

- （一）辦理 110 年度推動自殺防治工作績效卓著，榮獲衛生福利部頒發「110 年度自殺防治成效績優獎」。
- （二）辦理 109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安寧緩和醫療意願註記健保卡推廣成效優良，榮獲衛生福利部 111 年 9 月 27 日頒發「安寧緩和醫療意願註記健保卡」推廣成效優良獎。

二、醫政管理業務

- （一）111年8月1日至112年3月31日止醫事人員執業、歇業、停業、變更及執照更新與執照補/換發，共計申請1387案。
- （二）為提供醫病溝通管道，促進醫病關係和諧，減少醫療糾紛訟源，並使「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法案通過後順利銜接推展，衛生福利部委託本局辦理「多元雙向醫療爭議處理機制試辦計畫（本計畫起訖期間：110年4月9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本局統計：（一）110年4月9日至111年12月31日累計共7案。（二）112年1月1日至112年3月31日累計共2案。另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制定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業奉總統111年6月22日華總一義字第11100052431號令公布。
- （三）112年度中區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建構整合性社區健康照護模式，本局聘請8位專家學者組成推動小組，暫訂於5月初召開推動小組會議，並訂定計畫相關作業規範、評核指標、檢核表。會議中並研議機構聯繫會議、訪查計畫、教育訓練等期程。
- （四）為防制醫療暴力發生，危及醫事人員生命 safety 及民眾就醫權益，特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建立保障醫院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及病人就醫之安全機制。本局109年度受理通報累計9件，110年度受理通報累計5件，111年度受理通報累計9件，112年迄今累計共0件。
- （五）為提供偏鄉地區民眾復健醫療服務，本縣積極協助布建復健資源，於108年起於老年人口較高之鄉鎮（魚池鄉、國姓鄉）優先設置物理治療所，引進復健設施及專業人力，提供縣民在地性復健醫療服務。108年4月媒合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租賃魚池鄉衛生所部分空間開設「埔榮物理治療所」；110年2月媒合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租賃國姓鄉衛生所部分空間開設「埔基國姓物理治療所」，協助解決民眾長途跋涉勞途奔波復健之不便。另為服務中寮鄉鄉親由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租賃中寮鄉衛生所部分空間於111年10月25日正式開辦「埔基中寮物理治療所」三所服務量分別為：
 - 1. 埔榮物理治療所：自 111 年 8 月開辦至 112 年 3 月迄今計已服務 4,155 人。

2. 埔基國姓物理治療所：自 111 年 8 月開辦至 112 年 3 月已服務 3,287 人次。
另為充實擴充本所之復健醫療服務。本局與國姓鄉公所及埔里基督教醫院研商另闢場地。國姓鄉公所同意以國姓鄉客家暨觀光所場地，10 年期合約租予埔里基督教醫院擴充現行位於衛生所之物理治療所，刻正著手裝修佈建事宜，預計年底前完工遷址，減少民眾長途跋涉勞途奔波復健之不便。
3. 埔基中寮物理治療所：自 111 年 7 月 21 日開辦「埔基中寮物理治療所」110 年 10 月 25 日正式營運，111 年 8 月至 112 年迄今計已服務量計 895 人次。

(六) 預立醫療自主及安寧療護業務

1. 配合中央於 108 年病人自主權利法上路政策，本縣計有 7 家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惠和醫院、東華醫院)及 3 家診所(陳宏麟診所、普仁診所、詹建盛診所)為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機構，並開設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110 年本縣推動民眾接受申辦完成器捐完成 260 人、安寧註記 1452 人、預立醫療註記 114 人。；111 年本縣推動民眾接受申辦完成器捐完成 210 人、安寧註記 1207 人、預立醫療註記 84 人。112 年截至 3 月底止，本縣推動民眾接受申辦完成器捐完成 17 人、安寧註記 136 人、預立醫療註記 12 人。
2. 為提供縣民妥適且就近性的癌末安寧療護服務，本縣計有 4 家醫院提供安寧共同照護(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及 3 家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執行居家安寧療護工作；另有 10 家縣內衛生所、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執行居家安寧照護(乙類)。安寧病房部分計有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 12 床(開放數 12 床)、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5 床(開放數 5 床)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12 床(開放數 5 床)提供癌末住院安寧服務。

(七) 因應 COVID-19 疫情，本縣計有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等 6 家醫院設置專責病床，加強疫情管控及院內感控措施，並因應疫情需求滾動調整等，110 年開設最大量能為 123 間(238 床)，截至 112 年 3 月底止，本縣開設專責病床 47 床、專責 ICU 病床 5 床、負壓隔離病床 3 床。

三、智慧醫療服務

- (一) 為提供民眾可近性就醫服務，本局積極推動智慧照護，在多次協調下，由臺中榮民總醫院 24 小時遠距照護中心與縣內醫院進行遠距視訊會診，由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曾漢棋綜合醫院及東華醫院 4 家醫院參與，由臺中榮民總醫院 24 小時遠距照護中心，提供各醫院預約門診會診。

(二) 本局於 110 年 12 月率全國之先在本縣信義鄉衛生所及仁愛鄉衛生所推動「原民鄉遠距醫療專科門診」服務，迄今共提供 105 人次服務，消彌原民鄉就醫障礙。

(三) 本局與台灣遠距智慧之愛公益聯盟合作執行遠距照護模式，已佈點於本縣仁愛鄉、信義鄉及中寮鄉，提供偏鄉居民各種疾病之線上衛生教育學習課程、遠距監測照護(血壓、血氧、血脂、心跳等)並即時連線監測，透過遠距照護系統平台快速追蹤及落實家人健康監控作用，早期發現偏鄉居民健康問題，提醒民眾及早就醫，服務迄今已提供 47 人次服務。

四、緊急醫療網業務

(一) 本局與彰化基督教醫院及南投基督教醫院合作設置水里急診救護站，為縣民提供就近性緊急救護服務，提升緊急救護之效益，水里急診救護站於 3 月 16 日正式揭牌啟用，迄今共提供 12 人次服務。

(二) 爭取衛生福利部「醫中計畫」，109 年-112 年四年補助經費 5 億 5 仟 8 佰萬元整，補助項目及單位如下：

1.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補助 4 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中度級與「腦中風醫療重度級標準」。
2. 埔里基督教醫院新增辦理「醫學中心支援計畫」，補助 6 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急性冠心症醫療重度級標準」、「緊急外傷醫療重度級標準」、「腦中風醫療重度級標準」。
3. 部立南投醫院補助 6 名專科醫師人力，目標為達成「高危險妊娠及新生兒醫療重度級標準」。
4. 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與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各補助 6 名專科醫師人力，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目標為達成中度級與「腦中風醫療重度級標準」；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目標為達成中度級與「腦中風醫療重度級標準」、「急性冠心症醫療重度級標準」。

(三) 本縣心導管醫療服務

本縣計有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提供心導管醫療服務，截至 112 年 3 月共執行 7,992 人次(762 位急性心肌梗塞心導管手術，1,775 位排程心導管，2,994 位周邊動靜脈瘻管通血管，2,461 位其他血管服務)，有效提升本縣急重症照護品質及民眾就醫可近性，大幅降低轉診風險。

(四) 捐贈救護車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 3 止共有 2 間衛生所受救護車捐贈(草屯鎮衛生所、埔里鎮衛生所)，已於 112 年 3 月 24 日假縣長大會客室及縣民廣場舉行捐贈典禮，救護車已交草屯鎮衛生所、埔里鎮衛生所使用。

五、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業務

(一)精神衛生

1.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社區精神疾病收案人數計 1,768 人，訪視個案次數計 5,791 人次。依精神疾病分級照護收案人數如下：一級個案計 358 人；二級個案計 255 人；三級個案計 511 人；四級個案計 644 人；五級個案計 0 人。
2. 針對轄區內有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疾病個案，依據精神衛生法第 32 條之規定配合警、消單位，護送個案至醫院緊急處置，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計 116 人次。
3. 為提供社區民眾可近性精神醫療服務，本局特於竹山鎮衛生所、埔里鎮衛生所、水里鄉衛生所、南投市衛生所、信義鄉衛生所以及仁愛鄉衛生所分別設置成人身心科門診、青少年心理門診、老人(失眠憂鬱)、青少年成癮門診等精神心理醫療門診，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服務量計 5,044 人次；本縣精神心理醫療門診自 103 年開設累計已提供民眾服務量計 50,797 人次。

(二)心理衛生

1.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自殺通報個案計 788 人次，依據個別性提供個案關懷訪視及資源轉介服務，關懷訪視次數計 4,703 人次。
2. 老人憂鬱症篩檢
111 年度本局延續利用心情溫度計(BSRS-5)篩檢量表，進行自殺高風險個案篩檢，並給予適當關懷及轉介，以降低自殺行為產生，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針對前項獨居及弱勢族群老人篩檢(BSRS-5)服務人數計 32,536 人，藉以及早發現高風險個案計 1,423 人，其中轉介精神科治療 271 人、轉介心理輔導 1,023 人、轉介其他資源 120 人，轉介率達 100%。

(三)心理諮商站服務

為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心理諮商服務，本局於 13 鄉鎮市衛生所設置心理諮商服務站，特請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精神科醫師或心理師駐站服務。為方便民眾使用，本項服務採預約制及機動性服務，並免收取費用，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服務量計 150 人次，自 104 年開設迄今已服務民眾計有 3,125 人次。

(四)網成癮夜間特別門診：

1. 為防患網路成癮危害青少年個體的心身健康及社會功能，本局結合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自 105 年 5 月 4 日起在南投市衛生所開辦「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門診時間為每週三晚間 18:00-21:00，預約及諮詢專線：(049) 2223264。
2. 另為服務更多有就醫需求之縣民，擴大服務對象為「青少年門診」，並配合上班族、家長及青生族群作息時間，避免服務對象因工作或學業需請假就

診，採預約制，避免看診人員久候。

3.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服務量計 540 人；本縣網路成癮門診自 105 年 5 月起開設累計已提供民眾服務量 4,392 人次。

(五)南投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規劃案進度

1. 為加強社區心理衛生區域性服務，本局將原於衛生局南投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搬遷至南投市文昌街 45 號 4 樓，持續充實及改善辦公空間環境，並提供服務。中心編制執行秘書、督導、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護理師、心輔員、心衛社工、關懷訪視員，服務自殺高風險及精神列管個案，並接受民眾諮詢、協助各單位轉介，以及心理師個別或團體諮商、職能治療師提供個案職業重建服務。
2. 南投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南投區)已於去年(111)年 10 月開幕揭牌，目前已有 35 位同仁於中心上班，112 年預定進用員計 61 名，相關人員仍持續招募中。目前仍持續規畫及提供本縣心理衛生服務及自殺防治疾病照護等。仍將陸續規劃其他區心衛中心的設立，實踐守護本縣各區域民眾心理健康之願景。

六、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一)性侵害暨家庭暴力防治工作

1. 截至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本年度本縣接受法院裁定接受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人數共計 64 人，截至 111 年 3 月累計尚在執行處遇人數有 53 人、撤銷保護令 1 人、戶籍轉他縣有 1 人、結案 9 人，餘繼續處遇中。
2. 截至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本縣應執行性侵害處遇人數共計 147 人；實際接受處遇計 102 人，因故未執行處遇人數(入監、通緝等)計 36 人；結案 9 人。
3. 為提升本縣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專業能力，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辦理計 3 場次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8 月 12 日、9 月 30 日)，計 45 人參加。
4. 為提升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認知能力、高危機個案後續因應方式及處遇方向，今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底辦理計 3 場次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111 年 8 月 12 日、111 年 9 月 16 日、112 年 3 月 23 日)，計 41 人參加。

(二)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1. 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3 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社會工作人員服務數計 174 人，訪視個案次數計 4,839 人次。個案類別：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A 類)38 人；精神疾病合併自殺案件(B 類)64 人；精神合併保護及自殺案件(C 類)12 人；保護性案件併自殺案件(D 類)41 人；離開矯正機關合併思覺失調、向型情感性疾患及結束監護處分(E 類)817 人；個案風險等級：A 級 1

人；B 級 3 人；C 級 170 人。

2. 為落實本縣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個案追蹤照護及依「南投縣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作業流程」、「南投縣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通報個案社區照護結案作業規範」，本期本縣外聘督導委員於 111 年 1 月 12 日、2 月 16 日、3 月 16 日、4 月 13 日、5 月 18 日、6 月 15 日、7 月 20 日、8 月 17 日、9 月 14 日、10 月 12 日、11 月 18 日、12 月 21 日、112 年 1 月 11 日、2 月 8 日及 3 月 7 日召開「南投縣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個案督導會議」總計 15 場次討論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個案，A 類報告案 38 案、B 類報告案 64 案，C 類報告案 12 案，D 類報告案 41，E 類報告案 17 案，共 174 案。

七、護理機構管理

本縣護理之家共計 14 家，開放床數 1,396 床，111 年 8 月至 112 年迄今總收案人數總計 11,858 人次，照護人日數 335,950 人日。本縣居家護理所共計 16 家，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5 家、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 6 家，獨立型態 5 家，自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迄今月共服務 13,826 人次。

- 八、為協助本縣低收入、中低收入戶暨經濟弱勢邊緣戶排除就醫障礙，維護健康，112 年賡續爭取衛生福利部補助款 155 萬 2,000 元，今（112）年截至 3 月底計有 20 人次受惠，已核撥補助金額新臺幣 109,993 元整。

九、原住民族醫療及健康管理業務

- （一）112 年度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含社福機構)使用交通費，共計 180 萬元。
- （二）112 年度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辦理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總計新台幣 120 萬元整，分別於仁愛鄉與信義鄉推動原鄉部落/社區家庭健康訪視評估。
- （三）為提供原鄉民眾可近性口腔保健及牙齒治療服務，本局除於仁愛鄉衛生所提供每週牙科一診次服務外，自 107 年起在仁愛鄉霧社設置牙醫醫療站，看診時間（每周一、二、四上午 9 時-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周五下午 4 時 30 分至晚上 7 時 30 分），今（112）年至 3 月底共計服務民眾約 1,639 人次；另南投縣牙醫師公會及仁愛鄉衛生所共同合作，於 112 年 3 月起設置【仁愛鄉互助村牙醫醫療站】提供週一、週五、週六及週日牙醫專科門診，累計至今已服務 186 人次。
- （四）112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原鄉醫療設備經費計新台幣 1,200,000 元，補助魚池鄉衛生所汰換 X 光電腦醫療影像系統(Computerized Radiography, CR)，更新為 X 光數位醫療影像系統(Digital Radiography, DR)。
- （五）本縣原鄉地區衛生所（仁愛鄉、信義鄉、魚池鄉）於今（112）年 3 月分別獲得 1 台衛生福利部補助攜帶式無線 WI-FI 分享器共計 3 台，提升原鄉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服務品質。

九、智慧醫療服務

心房顫動免費篩檢服務：有心房顫動問題的民眾發生腦中風的機率是正常人的 4-5 倍，占腦中風病人總數的 1/4，為預防中風的發生，減少中風帶來的社會成本與負擔，本年度啟動心房顫動快速就醫(綠色通道)醫療資源整合計畫。於 13 鄉鎮市篩檢點使用的 30 秒即時心電圖量測儀為縣民提供服務，截至 112 年 3 月 23 日止已服務計 29,039 人，其中 50 歲以上族群計 20,740 人，佔篩檢人數 7 成。篩檢出異常人數計 464 人(異常率為 1.6%)，皆由基層診所利用快速就醫綠色通道轉介至有專科醫師的醫院進行進一步檢查。本局將廣續提供心房顫動免費篩檢服務，預計本(112)年度受惠人數約 21,000 人以上。

貳、藥政及毒品防制科

一、榮獲中央考評獎項-辦理「110 年度用藥整合服務全民健康照護計畫」榮獲衛生福利部評定「藥事照護服務績優獎」。

二、榮獲 110 年「推動多元藥事照護服務計畫」藥事照護服務楷模獎及 111 年度全國藥政業務-中藥業務薪傳得力獎。

三、辦理不法藥物、化粧品抽驗查處

(一)執行市售藥物標示查核，由包裝、標示注意查察有否仿冒、走私藥品及過期之劣藥，並對可疑產品進行抽驗。本期計稽核 40 家次 15 項產品，未發現違規情事。

(二)含酒精口服液劑管理

有鑒於市售常見的「維士比液」、「保力達 B 液」等含酒精口服液藥品，民眾將其當作飲料，過量使用勢將影響個人用藥安全，且許多營建業及運輸業勞工於休息時，為提振精神，將該類藥品與酒或咖啡混合後飲用，恐將影響勞工安全。本局已將含酒精口服液藥品稽查列為年度重點工作，積極輔導檳榔攤、網咖、雜貨店等場所勿陳列販售，違者以無照藥商論處，並加強民眾用藥安全宣導。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稽查 7 家次，查獲違規案件 3 件，續依藥事法處辦。

(三)電子煙查緝

為維護本縣青少年身心健康，辦理電子菸查緝業務，受理本轄學校單位函報電子煙檢體及來源資訊，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8 月止，經本局辦理價購 18 件電子煙油產品後送驗。6 件待檢驗結果。12 件檢出「Nicotine」成分，涉違反藥事法相關規定，10 件移外縣市，2 件待移送臺灣南投地方檢查署，後續依據藥事法相關規定處辦。

四、辦理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之查處

建立上市後藥物及化粧品風險管理加強對網路、電視購物頻道、電台及報紙等宣播之廣告內容進行監控，對違規情事，依法處理，以保障民眾身心健康。111 年 8 月

至 112 年 3 月止，計查獲 80 件違規廣告，36 件移請所轄衛生局處理，44 件業依違反藥事法(13)、化粧品衛生管理法(25)及醫療器材管理法(6)等處行政罰鍰在案。

五、強化管制藥品稽核管理

為防杜合法購買非法使用，加強對醫療機構、藥事機構使用之管制藥品進行查核，包括資料勾稽、例行性稽查、重點稽查、購用量大或使用異常情形稽查、過期藥品監燬等，以掌握管制藥品之正確流向，並對查獲違規案件依法裁處。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計查核 50 家次，未發現違規情事。

六、多元藥事照護服務計畫

本縣老年人口(65 歲以上)佔本縣人口比例高達 19.34%，隨著人口老化趨勢，獨居、患有多重疾病的老人人口數逐漸增加，促使慢性病患者的用藥照護問題浮現，凸顯專業藥事人員介入與服務之重要性，本局提供送藥到府及用藥諮詢服務，以增進領藥便捷性及建立正確用藥觀念，使獨居、患有多重疾病的老人獲得完善的藥事照護；另因身心障礙者因行動不便，在就醫方便性及安全性皆遭遇困難，致患有慢性病的身心障礙者諱疾忌醫或因缺藥而停止服藥，透過社區藥局建構友善的用藥環境，提供舒適及專業藥事服務予身心障礙者，以降低就醫困難性及提升用藥安全性。為建立本縣藥事照護服務網路，輔導各鄉鎮市社區藥局加入本計畫，以提供民眾享有專業、在地化的社區藥局之專業藥事照護服務。

111 年底共有 16 家社區藥局、17 位藥師、4 家醫療院所及 7 家機構參與本計畫執行，共服務 803 人次：

- (一)社區式用藥整合服務：社區適用藥整合服務完成 154 人次(目標數：40 人次)，執行用藥配合度諮詢服務 118 人次，同時執行判斷性服務 36 人次(目標數：10 人次)，目標達成率達 385%。
- (二)機構式照護服務：機構式照護服務完成 85 人次(目標數：60 人次)，執行住民藥物治療評估 85 人次，目標達成率達 142%。本縣長期照顧整合計畫已簽約機構共 38 家，其中 7 家機構與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及集集鎮共 4 家藥局合作，合作率為 18.4%。)(計算公式： $7/38 \times 100\% = 18.4\%$)。
- (三)醫療院所-社區藥局雙向合作轉介：醫療院所-社區藥局雙向合作完成轉介 23 人次(目標數：20 人次)，醫師轉介至社區藥局 22 人次；社區藥局轉醫療單位 1 人次，目標達成率達 115%。
- (四)送藥到府服務：計有 10 家社區藥局、10 位藥師參與送藥到府服務，完成 541 人次，其中含身心障礙者 225 人次及 65 歲以上獨居長者 145 人次(目標數：40 人次；含身心障礙者 15 人次)，期末達成率分別達 1352%；1500%。

七、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藥事機構及人員、販賣及製造醫療器材商申請案件共計 288 件，各項目申請件數如下：

藥事人員				藥事機構			
執業	歇業	換照	其他	設立	停業	歇業	變更
30	42	39	34	15	16	26	28
販賣業醫療器材				製造業醫療器材			
設立	停業	歇業	變更	設立	停業	歇業	變更
39	0	6	7	2	0	1	3

八、查核中藥從業人員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登記作業

為傳承中藥房，有條件讓有 2 年實際從事中藥販賣業務者，得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本縣依據衛生福利部函頒「藥事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二項後段中藥從業人員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登記作業處理原則」，辦理書面資料複核審查及實地勘查，依審核結果核發經營中藥事實證明書或核駁函。自 109 年起至 112 年 3 月止，本案計有 135 件申請案（核發證明書 116 件【已換發藥商執照 54 件】、駁回 16 件、待審 3 件）。

九、市售藥物及化粧品品質計畫性抽驗

係配合中央執行全國性之指定抽樣計畫，各項計畫說明如下

(一)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112 年度上市中藥監測計畫」，本縣已完成抽樣並送至指定實驗室，待檢驗完成後由中央統一公布檢驗結果

1. 中藥材共計 27 件，用以檢驗重金屬(砷、鉛、鎘、汞)及二氧化硫。本縣已完成抽樣並送至指定實驗室，待檢驗完成後由中央統一公布檢驗結果。
2. 中藥製劑共計 4 件，用以檢驗重金屬(含鉛、鎘、汞及砷)、總重金屬、微生物限量試驗(含好氧性微生物總數、大腸桿菌及沙門氏桿菌)。本縣已完成抽樣並送至指定實驗室，待檢驗完成後由中央統一公布檢驗結果。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 年 FDA 產品後市場監測計畫」，本縣已完成抽樣並送至指定實驗室，待檢驗完成後由中央統一公布檢驗結果。

1. 西藥共計 3 件：Chlorpheniramine maleate(抗組織胺)、Escitalopram oxalate(憂鬱症)及 Diltiazem(狹心症)各 1 件，用以檢驗主成分鑑別、含量測定、溶離(溶解度)等。
2. 醫療器材共計 1 件：導尿管，用以檢驗無菌性、球囊品質監測及產品外觀(含標示)。
3. 化粧品共計 3 件：指甲油 2 件，用以檢驗市售指甲油中甲醛、甲醇、苯及鄰苯二甲酸酯類成分之品質監測、產品外觀(含標示)。嬰兒專用濕巾 1 件，用以檢驗微生物及防腐劑之品質監測產品外觀(含標示)。

(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2 年口服抗病毒藥物實地查核」，針對機構內存放之抗病毒藥品查核、比對智慧防疫物資資訊管理系統申報登載項目(數量、批號)等，查核本縣醫事及藥事機構共計 23 家，包含醫院 9 家、診所 13 家及社區藥局 1 家，皆為合格，保障民眾用藥安全及醫療服務品質。

十、西藥製造業管理、原料藥查核及藥品回收作業

查核轄內各醫療機構、藥局等購用藥廠出品之藥品，因品質缺失辦理藥品回收、驗章稽核工作。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計檢查 13 品項藥品 6 家次，未發現驗章數量異常。

十一、藥物、化粧品及醫療器材之安全用藥及安心使用宣導：

- (一)112 年 1 月至 3 月辦理違規廣告態樣認知相關衛教宣導活動-社區型共計 2 場次，互動式宣導共計 300 人次。
- (二)112 年 1 至 3 月辦理宣導非藥商不得販售含酒精內服液劑「維士比液」、「保力達 B 液」，宣導對象為檳榔攤及雜貨店，共計 4 場次。
- (三)111 年 1 至 7 月間辦理辦理藥物、化粧品廣告管理相關宣導(業者)，共計 15 場次，共計 250 人次。

十二、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

- (一)「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設置要點」業務：第九屆委員會(任期自：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委員名單更新。
- (二)毒防中心設置 14 名個案管理人員以協助毒品個案之追蹤輔導，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3 月止，毒防中心輔導藥癮者 538 人(實地訪視 21 人次、面談 102 人次、電訪 615 人次)，轉介就業 3 人，社會扶助 3 人，心衛中心 1 人，移請警察機關協尋 18 人。
- (三)毒防中心建置 0800-770-885 戒毒成功專線電話，辦理 24 小時專線電話線上服務及即時外展服務。統計 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3 月止，求助專線 79 人次，提供 87 項次服務。其中醫療 5 項次(佔 6%)、心理支持 4 項次(佔 4%)、誤撥 5 項次(佔 6%)、騷擾電話 3 項次(佔 3%)、無聲掛斷 2 次(2%)、詢問詢問毒品危害講習 8 項次(佔 9%)及其他 60 項次(佔 69%)。
- (四)對施用三、四級毒品者辦理 5 場毒品危害講習，共計 44 人參加。

111 年 8 月起迄 112 年 3 月，施用三、四級毒品者毒品危害講習	
場次	人數
111 年 8 月 20 日(六)	13 人
111 年 9 月 1 日(四) (女性個案場次)	1 人
111 年 10 月 19 日(三)	12 人
111 年 12 月 6 月(二)	15 人
112 年 2 月 22 日(三)	3 人

- (五)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辦理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每個月由毒防中心個管員至地檢署參與地檢署緩起訴行政說明會 11 場次，共計 91 人參加。併於緩起訴尚未成立前不定期給予個案電話關心鼓勵，以增加戒癮治療效果。
- (六)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業務：
 - 1. 毒防中心於 112 年 5 月至 7 月間，預計辦理本縣 13 家指定藥癮機構及替代

治療執行機構訪查。

2. 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服務可近性鄉鎮涵蓋率達 95.37%，提供個案替代治療服務可近性，協助個案歸賦社會、重建家庭功能。

(七)「反毒好遊趣」反毒教材宣導活動：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止，辦理校園宣導(國小 21 所；國中 0 所)活動 21 場次，共計 1073 人參加。教材包含：小型教具 10 項、展版 54 件、X 展架 55 個、反毒 2.0 展版 54 件。

(八)本縣列管特定營業場所計 23 家：

南投	埔里	草屯	竹山	水里	魚池	合計
6 家	8 家	4 家	3 家	1 家	1 家	23 家

1. 依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第五條規定：「毒品危害防制訓練由特定營業場所所在之直轄市、縣(市)政府舉辦，每年至少舉辦二次，每次不得少於一小時」。
2. 預定於 112 年預計辦理第 2 場次講習，列管之業者預計 23 家參加講習。並輔導業者於其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毒品防制資訊標示。併將辦理情形函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觀光處)並副知警察局在案。

(九)拒毒知識傳遞活動：

111 年 6 月 4 日預計於南投縣營盤國小辦理「健康兔 GETHER 盃 反毒羽球賽」，活動除了羽球比賽外，縣府團隊包含衛生局、社會及勞動處、警察局、教育處及地方檢察署等各單位聯合攤位，跨網絡共同提倡毒品防制的重要性。

(十)前進社區反毒宣導：

為強化社區民眾防毒意識，營造無毒的健康生活型態，針對高於本縣平均毒品人口盛行率(110 年本縣平均盛行率為 0.18%，國姓鄉為 0.29%、南投市及魚池鄉皆為 0.21%、埔里鎮及水里鄉皆為 0.19%)之重點區域加強宣導，同時擴大至偏遠鄉鎮及原鄉區域(仁愛鄉、信義鄉)，以達全面性服務，112 年度預計辦理 18 場次。

表一：108 年至 111 年之盛行率(藥癮個案/人口數)%比較

鄉鎮別	108 年	盛行率(%)	109 年	盛行率(%)	110 年	盛行率(%)	111 年	盛行率(%)
南投市	189	0.19	217	0.17	216	0.21	210	0.21
埔里鎮	188	0.23	180	0.23	156	0.19	215	0.27
草屯鎮	161	0.16	147	0.15	167	0.17	101	0.10
竹山鎮	85	0.15	78	0.15	82	0.15	77	0.14
集集鎮	13	0.12	16	0.16	20	0.19	15	0.14
名間鄉	84	0.22	75	0.20	57	0.15	48	0.13
鹿谷鄉	21	0.12	24	0.13	25	0.14	23	0.13
中寮鄉	34	0.23	22	0.15	18	0.12	27	0.19
魚池鄉	35	0.22	35	0.23	33	0.21	43	0.28
國姓鄉	52	0.28	39	0.22	52	0.29	53	0.30
水里鄉	38	0.22	32	0.22	33	0.19	37	0.22
信義鄉	16	0.09	18	0.11	4	0.02	12	0.07
仁愛鄉	23	0.14	23	0.13	3	0.08	31	0.19
總計	939	0.19	906	0.18	876	0.18	892	0.18

(十一)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藥物配置

1. 完成全縣 13 鄉鎮市口服抗病毒藥物(Paxlovid)配置，覆蓋率達 100%。
2. 配賦口服抗病毒藥物(Paxlovid)計 10 家醫院、13 鄉鎮市衛生所、35 家基層診所、21 社區藥局，總計 79 處配賦點。
3. 配賦口服抗病毒藥物(Molnupiravir)計 10 家醫院、4 家衛生所、3 家診所，總計 17 處配賦點。

參、食品科

一、包裝飲用水稽查及抽驗結果：

1. 盛裝水（加水站）稽查及抽驗，檢驗項目為重金屬及微生物，共計抽驗 86 件：
 - (1)111 年 10 月份抽驗 15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 (2)112 年 2 抽驗 17 件，17 件與規定相符，3 月份抽驗 69 件，送驗檢驗中。

二、禽畜肉管理:每個月 2-3 次配合農業處聯合執行違法私宰查緝工作共 7 次。

三、111 年 08 月至 112 年 3 月查處食品違規廣告共計 358 件，其中縣內查獲違規廣告案件移送外縣市共計 327 件(電視 86 件、網路 241 件)；外縣市查獲移入本縣進行裁罰案件計 31 件。

四、為維護遊客旅遊品質與安全，本科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 111 年度縣內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8 月 18 日查核九族文化村、9 月 12 日查核泰雅渡假村及 9 月 13 日查核杉林溪森林生態渡假園區等 3 家業者餐飲衛生，其中泰雅渡假村及杉林溪森林

生態渡假園區等 2 家查核結果部分限改項目，均已改善複查合格。

五、辦理學校營養午餐稽查及抽驗工作：111 年度第一學期(111 年 9 月-11 月) 針對縣內國中、國小公辦公營及公辦民營之廚房計 163 家、團膳 10 家合計 173 所國民中小學校午餐進行抽驗，共計稽查 165 家並抽驗 179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111 年度第二學期(112 年 3 月-6 月) 預計抽驗 193 件，迄今共稽查 116 家並抽驗 136 件，仍在檢驗中，另亦針對供餐之餐盒工廠場所作業環境進行稽查輔導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

六、辦理後市場監測計畫：

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計畫，按月針對縣內市傳統市場、超市、零售商、餐廳等餐飲販售場所進行使用及販售之食品稽查與抽驗，共計抽 284 件食品，包括：年節食品、醃漬食品、農產品、麵製品、豆製品、散裝素食、火鍋料、湯圓、肉製品等，經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計 12 件，不符規定項目為黃麴毒素 1 件、蔬果農藥殘留 10 件、醃漬蔬菜 1 件等。各項違規產品皆完成後續追蹤工作。

七、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稽查計畫：

(一)辦理「111 年節慶時令食品稽查抽驗專案-冬至應節食品」，於 111 年 9 月 29 日起抽驗市售節慶時令食品 24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二)辦理「111 年 KTV 餐飲稽查專案」稽查本縣「好樂迪 ktv」及「滾石餐飲店(百分百自助式 KTV)」、「熱帶嶼自助式視聽歌唱」等 3 家，於 111 年 8 月 15 日起稽查 3 家，現場作業環境皆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並抽查食品標示 12 件及抽驗業者產品 9 件檢驗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三)辦理「111 年早餐暨早午餐餐飲業稽查專案」稽查本縣「弘爺早餐大觀店」及「吉咪早餐 吉咪茶」、「早安山丘南投育樂店(晨曦早餐店)」、「肯德基南投南崗」、「阿龍早點」、「阿寶早餐店」、「南開漢堡大師」、「麥味登早午餐」、「麥味登埔里中山店」、「麥味登埔里中山店」、「無堂肉排蛋土司」、「飯丸屋-草屯虎山店」等 12 家，於 111 年 8 月 18 日稽查，結果 9 家現場作業環境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3 家經輔導改善已符合規範，並抽查食品標示 40 件及抽驗業者產品 11 件檢驗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四)辦理「111 年市售流通冷凍冷藏調理、醃漬蔬菜製造業、豆製品製造業、冰淇淋及速食麵製造業、微波食品製造業、醃漬蛋及調理蛋食品稽查專案」等縣內製造業於 111 年 8 月 1 日起共稽查 12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皆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並抽查食品標示 26 件及抽驗業者產品 18 件檢驗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五)辦理「111 年擴大市售畜肉產品乙型受體素之抽驗稽查專案」於 111 年 8 月 4 日至 111 年 12 月 13 日稽查本縣「小元寶牛肉麵」、「老蔡牛肉店」等 23 家，抽驗業者產品 23 件檢驗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六)辦理「112 年度春節複合式專案」：

1. 執行子專案 1-春節應景食品製造業者稽查，稽查本縣「方愷馨麻糬工廠」及「正味馨企業有限公司」、「家會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寶田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稽查結果 3 家現場作業環境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1 家廢棄物未妥善管理經限期改善已合格；並隨機抽查食品標示 12 件及抽驗業者產品 9 件檢驗等結果均符合規定。
 2. 執行子專案 2-春節應景食品販售業稽查抽驗，稽查本縣「清新超市」等 40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 12 家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並隨機抽查食品標示 66 件及抽驗產品 61 件，經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3. 執行子專案 3-年菜餐廳業者稽查抽驗，稽查本縣「八貫饗餐廳」及「小牧口創作料理」、「字村珍饌會館」等 3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 3 家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並隨機抽查食品標示 6 件及抽驗產品 6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 (七)辦理「112 年中式炊蒸食品製造業稽查專案」，於 112 年 1 月 10 日起陸續稽查本縣「一誠堂餅行」、「方愷馨麻糬工坊」、「久味麻糬企業有限公司」、「秀利包子」、「東華包子」、「家會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埔里原味手工饅頭」等 7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 7 家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抽查食品標示 13 件及抽驗產品 13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 (八)辦理「112 年醃漬蔬菜販售稽查專案」，於 112 年 2 月 7 日起陸續稽查本縣「九元果菜行」、「弘光山產行(弘光香菇產業農場)」、「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水里店)」、「好朋友商行」、「佳和購物」、「阿平菜攤」、「信義鄉農會食品加工廠(梅子夢工廠)」、「建源行」、「素食」、「偉峰商店」、「楓康超市(水里分公司)」及「廣益行」等 14 家，稽查結果現場販售環境 14 家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抽查食品標示 25 件及抽驗產品 24 件，檢驗結果「朴菜」1 件防腐劑未符合規定，違規產品已完成後續追蹤工作。
- (九)辦理「112 年大專校園周邊餐飲稽查專案」，於 111 年 2 月 14 日起陸續稽查本縣「SUN 蔬食素食早午餐」、「YO COFFEE 悠咖啡 埔里店」、「人本自然」、「天利食堂 南投草屯門市」、「找安妮」、「阿寶 A-bao 晨食館(埔里崎下店)」、「南開漢堡大師」、「富昌美芝城」等 8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 8 家均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抽查食品標示 25 件及抽驗產品 17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 (十)辦理「112 年鐵板燒及排餐餐飲業者稽查專案」，於 111 年 2 月 14 日起陸續稽查本縣「大埔鐵板燒」、「貳食企業社」、「玖玖牛排美食館」、「金雀鐵板燒」、「香村牛排」、「家福-陶板屋(王品)」、「朗寧牛排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家，稽查結果現場作業環境 4 家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3 家作業人員未完成年度體檢經限期改善後均已完成，抽查食品標示 18 件及抽驗產品 11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十一) 辦理「112 年食品用洗潔劑稽查專案」，於 111 年 2 月 17 日起陸續稽查本縣「三商巧福 南投二門市部」、「正好用」、「米樂義式料理」、「彰南藥局」等 4 家，抽查食品標示 10 件及抽驗產品 4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十二) 辦理「111 年日本食品放射性核種擴大抽驗稽查專案」，於 111 年 8 月 12 日至 112 年 3 月陸續稽查本縣「日藥本舖 T088 南投家樂福門市」、「全家便利商店南投車站店」、「有限責任行政院各部會中興地區機關暨台灣省政府聯合員工消費合作社」、「宏大水產」、「芳美」、「金田水果行」、「南投丁丁藥局」、「家福_家樂福南投店」、「啄木鳥藥師藥局」、「統一超商竹秀門市」、「新三赫肉品海鮮」、「楓康超市(水里分公司)」、「廣元醫藥有限公司」、「廣元藥局」、「築間-彰南店」、「龍辰」、「寶雅南投水里店」、「響叮噹五金有限公司」、「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水里店)」、「鹿谷溪頭店」、「寶雅-南投大同」等 20 家，抽驗產品 53 件檢測放射性核種(碘-131、銫-134、銫-137)，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八、 本局配合檢調單位辦理境外茶溯源查核，計查核 11 家，查核結果其中 1 家，因提供不實資訊，涉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47 條第 12 款之行為，處新臺幣 3 萬元整罰鍰；其餘業者檢調偵辦中。

九、 食品標示稽查：

(一) 因應 110 年 1 月 1 日美豬輸入管理作為：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新修訂「散裝食品標示規定」，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強制規範標示「原產地(國)」資訊的對象，擴大到所有的食品販賣業者。持續針對豬肉、牛肉原料原產地標示查核，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28 日止，完成查核牛肉販售業 194 家/284 件、豬肉販售業 278 家/440 件、牛肉原料原產地直接供飲食場所標示稽查 514 家/607 件、豬肉原料原產地直接供飲食場所標示稽查 1180 家/1692 件、豬肉原料原產地製造業者標示稽查 6 家/6 件、牛肉原料原產地製造業者標示稽查 1 家/2 件。

(二) 因應行政院宣布解禁日本福島等五縣食品進口管理作為：

1. 行政院 111 年 2 月 8 日宣布將嚴守福食四大管制措施，從「加強查驗日本進口食品」、「加強查察產地標示」、「委託認證實驗室加強檢驗」及「專區揭露資訊」等面向管理，將分別至縣內食品輸入、食品販售及餐飲業等業者，擴大稽查食品來源標示及抽驗，為縣民做好嚴格把關。
2.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稽查日本進口食品產地來源標示 803 件，標示均符合規定。
3. 製作「日本食品聰明購 3 招」，教導民眾如何選購日本進口食品，第 1 招：進口時須查驗登記：依規定申請輸入查驗，取得許可。第 2 招：辨識產品「都、道、府、縣」原產地標示。第 3 招：勿購買食用標示不清、來路不明的食品，宣導圖卡放置於本局「日本食品管理工作專區」網站，提供民眾查詢下載作

為消費者選購日本食品之參考。

十、辦理宣導、活動場次：

- (一) 配合本府衛生局南投 2022 反菸拒檳健走活動於辦理日本進口食品及豬肉原料原產地標示宣導，共約 200 人參與。
- (二) 配合縣府民歌好聽 食在好行活動於 111 年 10 月 8 日辦理預防食品中毒及豬肉原料原產地標示宣導，共約 500 人參與。
- (三) 配合縣府茶葉博覽會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辦理預防食品中毒及豬肉原料原產地標示宣導，共約 200 人參與。
- (四) 本府衛生局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辦理「111 年度食品製造業衛生講習會及餐廳分級評核頒獎典禮」，共有 130 人參加。

十一、未來施政展望

- (一) 持續跨局處分工共同為食品衛生安全把關，透過產業自律、政府管理及民間參與三大力量，完善從農場到餐桌之管理體系，期藉由跨局處合作機制，共同為縣民食安把關，邁向信任食安消費環境。
- (二) 持續推動食品製造業者安全衛生管理及工廠 GHP 業務推動並落實肉品、水產類、餐盒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稽查輔導工作。
- (三) 持續加強食品添加物製造業、輸入及販售業完成登錄稽查輔導工作。
- (四) 加強辦理轄區一般製造業者列管追蹤輔導工作。
- (五) 針對違規（黑心）食品繼續加強稽查抽驗及輔導工作，維護縣民食的安全。
- (六) 繼續維護校園內員工福利社及學校廚房衛生，以提供學校學生安全衛生及優質的食品。
- (七) 為促進觀光產業，提升餐飲業衛生安全，針對縣內一般餐廳、觀光旅遊風景區餐廳、小吃攤等加強環境衛生輔導，預計辦理餐飲業衛生管理分級評核。
- (八) 加強本縣觀光旅遊區、風景區等商店，針對販售之農特產品及其他食品相關產品標示稽查輔導工作。

肆、保健科

一、為降低縣民罹癌症風險，112 年度賡續辦理 13 鄉鎮市癌症篩檢服務，並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輔導縣內醫院參與「112 年癌症防治品質精進計畫」，共計 7 家醫院通過，期提供縣民良好的癌症醫療照護。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本縣民眾篩檢服務量如下：

- (一) 提供 30～未滿 70 歲婦女子宮頸抹片篩檢：21,181 人，癌症確診 6 人。
- (二) 提供 45～70 歲婦女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檢查：9265 人，癌症確診 40 人。
- (三) 提供 50～75 歲民眾 2 年 1 次結直腸癌糞便潛血檢查：13285 人，癌症確診 19 人。
- (四) 提供 30 歲以上吸菸、嚼檳榔民眾 2 年 1 次口腔黏膜健康檢查：8447 人，癌症

確診 28 人。

(五)胃癌：共篩檢 285 人(魚池 58 人、信義 107 人、仁愛 120 人)，確診陽性個案為 121 人。

(六)肺癌：篩檢人數 778 人，目前追蹤人數為 18 位，確診 9 位。

二、公費人類乳突病毒（HPV）疫苗接種：

為保護縣內青少年避免子宮頸癌侵襲，每年 3 月及 9 月於全縣 39 所國中入校施打公費人類乳突病毒疫苗（子宮頸癌疫苗），對象為 110 年度入學國中女生，及具我國國籍尚未接種之國中青少女，統計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提供第二劑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補接種之人數為 10 人。

三、積極推動辦理社區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列車：

為深入社區提供完善的巡迴篩檢服務，提供長者、交通不便及上班族可近性的健康照護，112 年度本縣預計辦理 52 場社區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112 年 1 月至 3 月中旬已辦理 44 場次，目前累積篩檢 5,326 人。

四、推動婦女保健工作

(一)為照顧外籍配偶在未納保前之產前檢查，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補助外籍配偶未納保前產檢醫療費用共 2 案次；新臺幣 1,594 元。

(二)新住民育齡婦女生育健康管理：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完成新住民生育指導訪視建卡收案管理，計 19 案(外籍 18 案，大陸籍 1 案)。

(三)為照顧特殊族群之生育調節補助，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已辦理女性結紮補助 6 人（每案最高補助 10,000 元，麻醉費最高補助 3,500 元）、男性結紮補助 0 人（每案最高補助 2,500 元，麻醉費最高補助 3,500 元），總計補助新臺幣 48,160 元。

(四)為推動母乳哺育政策，本縣通過國民健康署之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計有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財團法人佑民醫院及竹山秀傳醫院等四家醫院，有效期限展延至 112 年底，惟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因本(112)年參與評鑑所以展延至 113 年底。

(五)高風險孕產婦照護：為提升南投縣孕產婦及新生兒之健康照護需要，本局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結合部立南投醫院、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院、馨生婦產科小兒科診所及恩生助產所等 6 家接生醫療院所及南投縣助產師助產士公會，針對本縣高風險孕產婦進行個案健康管理，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收案服務共計 142 人，完成 537 人次關懷訪視(111 年度收案服務總計 413 人，完成 3,611 人次關懷訪視)，提供每位孕產婦接受完整的產檢服務及新生兒照護新知，促進婦女與新生兒健康。

(六)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初篩人數 1520 人，疑似異常個案 17 人，5 人確診為異常。

(七)由醫療院所及各衛生所運用健兒門診及預防注射時間提供 0-6 歲兒童預防保健服務(生長評估、發展篩檢、身體檢查)，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1 月(健保署提供申報資料至 112 年 1 月)服務人數 7,288 人次。

五、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一)菸害防制法稽查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 20 日共計稽查 4,066 件，裁罰違規案件 95 件(違規樣態包括禁菸場所吸菸行為人 38 件；違規提供吸菸有關之器物 45 件；輸入或販售電子煙產品 3 件；販售菸品予未成年者 2 件；未成年吸菸者 7 件)。

(二)為推動無菸政策，鼓勵轄區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截至 112 年 3 月計 64 家醫事機構參與戒菸服務合約，其中醫院 9 家、診所 29 家(含牙醫診所 3 家)、衛生所 13 家及藥局 13 家，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 20 日提供戒菸服務人數計 2,024 人。

(三)為維護縣民身心健康本縣擴大禁菸範圍，除菸害防制法規範外，另依法公告 416 處，112 年預計公告名間親子生態園區。

(四)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修正公布之「菸害防制法」，該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4 款，經行政院於 112 年 3 月 20 日以院臺衛字第 1125005696 號令定自 112 年 4 月 1 日施行；第 9 條第 2 項、第 29 條第 1 項第 3 款及第 3 項有關販賣菸品有同條第 1 項第 3 款情形之罰責，經行政院同日同字號令定自 113 年 3 月 22 日施行；其餘條文，經行政院同日同字號令定自 112 年 3 月 22 日施行。

六、強化社區健康促進，維護民眾身心健康

為提升縣民健康，針對各生命週期不同健康需求，於全場域推動健康促進，增進縣民健康。

(一)推廣全民規律運動及均衡飲食重要性，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計辦理 47 場次健康生活型態宣導及運動課程，參與人數共計 4,552 人。

(二)輔導縣內 3 家餐飲業者(餐廳、簡餐店、自助餐、小吃店等)推出符合健康低油、低糖、低鈉之健康套餐並將店家資訊放置健康地圖網，提供外食者健康飲食選擇。

(三)為推廣校園周邊健康飲食環境，輔導縣內 5 家校園周邊早餐、早午餐業者，提供無糖飲品及推出健康營養餐點，供學童、民眾購買選擇。

(四)本局建置南投縣健康飲食運動網(網址：<https://health-hp.ntshb.gov.tw/>)，供民眾查詢參閱。

七、推動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工作

(一)於全縣 13 鄉鎮市進行高齡友善營造工作，如輔導商家通過高齡友善場域認證、辦理社區世代融合活動及尊老氛圍營造，111 年並於埔里鎮、名間鄉、水里鄉中寮鄉及仁愛鄉等 5 鄉鎮深耕及佈建高齡友善社區，透過鄉鎮層級會議之跨部門平台，納入高齡友善議題。112 年於全縣 13 鄉鎮市皆佈建為高齡友善

社區，期能共同營造高齡友善環境。

(二)111 年輔導本府各局處參與 111 年臺灣健康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歷經書面審查、口頭報告及實地審查會議後，仁愛鄉衛生所榮獲「健康城市類-健康平等獎」，112 年臺灣健康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刻正辦理中。

(三)為照顧縣內長者營養健康，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於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3 月提供服務如下：

1. 辦理 70 場長者團體營養教育講座，推廣長者「吃的下」、「吃的夠」、「吃的對」及「吃的巧」三好一巧之健康均衡飲食原則及宣導我的餐盤均衡飲食圖像與 6 口訣，共計 1,498 位長輩參與。
2. 輔導 49 家共餐據點建立符合長者「三好一巧」健康均衡飲食原則觀念及友善安全舒適用餐設施，以營造敬老、親老環境。
3. 為推廣健康飲食識能，已規劃自 112 年起每月於衛生局保健科臉書專頁刊登不同主題營養知識懶人包並配合抽獎活動辦理，1-3 月刊登主題分別為「認識食物 6 大類」、「牛奶鈣營養」、「天天五蔬果」。

(四)111 年成立 10 班長者健康處進站及健康促進社團，以長者為中心，提供減少衰弱風險之健康促進服務，如運動(肌力)、營養、認知促進、慢性病管理(含用藥安全)、防跌及社會參與等，並提升長者健康識能，共計 5,217 人次接受課程服務，2,545 人次接受社團服務。

(五)營造失智友善社區環境，招募失智友善天使及失智友善組織，並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消除對失智症的歧視和偏見：

1. 因應高齡化社會，失智症人口照顧需求急速增加，公家機關扮演社區安全維護重要角色，且能針對縣內失智長者適時提供援助，因此強化第一線人員對於失智症之認知，以建構及強化本縣社區安全網，111 年共計 2,981 人完成「e 等公務員+學習平臺」-「認識失智症及失智友善」課程。
2. 111 年已完成 957 位失智友善天使及 75 家失智友善組織招募，建立失智友善服務網絡，適時為疑似失智個案提供協助，幫助其找到回家的路。

(六)推動銀髮健身俱樂部，提升長者運動肌耐力，本局積極向中央爭取計畫，核定於南投市、草屯鎮、埔里鎮、竹山鎮、集集鎮及鹿谷鄉等，設置 9 處銀髮健身俱樂部，現場除提供運動器材，亦聘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訓練合格的運動指導員，於活動前評估長輩的身體功能，再依據長輩個體的差異規劃不同的運動計畫及團體課程。111 年度共計服務 1,534 人，8,807 人次；112 年度 1 月核定於名間鄉、魚池鄉及仁愛鄉各設置 1 處，並再於 112 年 3 月第 2 次公告後提送 5 處據點。

八、推動慢性病照護網

(一)依據中央健康保險署 112 年 3 月 24 日網站資料，本縣加入糖尿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計共 45 家(3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3 家衛生所及 22 家診

所)；加入全民健康保險初期慢性腎臟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共 53 家(1 家區域醫院、8 家地區醫院、12 家衛生所及 32 家診所)；加入全民健康保險慢性阻塞性肺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共 14 家(2 家區域醫院、5 家地區醫院、1 家衛生所及 6 家診所)。

(二)業於及 111 年 11 月 23 日辦理 2 場次本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醫師、護理師、營養師、藥師)認證考試，計 28 名參加、16 名通過。

(三)於 111 年 8 月 18 日辦理「糖友卡」抽獎活動，對象為完成本年度糖化血色素、尿液微量白蛋白及眼底檢查之糖尿病患者，藉此鼓勵病友定期檢查，以降低或延緩糖尿病患併發症與合併症發生。

(四)為提升 C 型肝炎篩檢率，保障縣民健康，達成 2025 消除 C 肝之國家政策，本縣推動 C 型肝炎篩檢，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已完成 45-79 歲 BC 型肝炎篩檢 113,493 人，涵蓋率達 50.7% (全國平均 45.1%)，全國排名第 8 位，另本縣衛生所中設有 C 肝治療門診的涵蓋率已達 76.9%(10/13)，同時結合南投縣西醫診所協會提供民眾諮詢轉介服務或輔導整合基層診所轉診，讓全縣民眾皆可透過當地衛生所及醫療院所得最在地及時的照護服務。

九、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促進

為提升縣民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照護，本局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推動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促進整合計畫」，111 年推動健康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持續精進 4 大面向，包括：員工充能、提升預防保健服務、促進社區健康、提升無菸醫院服務品質及環境友善等；另補助 3 家衛生所(魚池鄉衛生所、信義鄉衛生所及仁愛鄉衛生所)辦理原住民族三高防治並強化原住民就近獲得在地化慢性疾病管理，增加原住民健康識能，期能提升三高異常者控制率；並推廣衛生所、診所等通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共同推動健康促進業務。

伍、疾病管制科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一)指揮中心公布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COVID-19 輕症免通報免隔離。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19 日止，本縣通報送驗 112,081 人，確診 91,805 人(快篩 88,928 人)，死亡 338 人。

總確診人數	居家照護	集中檢疫所	醫院	其他處所	待完成
91,805	89,025	686	1,898	196	0

BO 系統資料統計 1110801 至 1120319

(二)指揮中心公布入境旅客自 111 年 10 月 13 日起實施 0+7 免居家檢疫措施；密切接觸

者自111年11月7日起實施0+7免居家隔離措施；自112年3月20日起，COVID-19輕症免通報免隔離。

111年8月1日至112年3月19日止，本縣居家檢疫(含春節方案)累計5,214人、居家隔離累積人數計1萬8,799人、自主防疫累積人數6萬8,230人。

居家檢疫			居家隔離			自主防疫
總人數	檢疫人數	解除人數	總人數	隔離人數	解除人數	總人數
5,214	0	5,214	18,799	0	18,799	68,230

BO 系統資料統計 1110801 至 1120319

(三)指揮中心公布入境旅客自111年10月13日起實施0+7免居家檢疫措施，本縣防疫旅館因應防疫措施調整後業於111年11月份均已退場。本縣累積服務入住人數2,124人，辦理防疫旅宿查核17家次。

(四)本縣中興、竹山及集集等3處集中檢疫所因疫情考量業經指揮中心於111年8月及11月撤除，目前草屯集中檢疫所(指揮中心預計112年5月份撤除)，總床數計239床，累計收治人數1,757人。

(五)本縣防疫計程車派案量計1,397趟次。

(六)本縣COVID-19口服抗病毒藥物耗用量1萬2,259份，目前Paxlovid藥物庫存193份、Molnupiravir藥物庫存768份、Remdesivir(瑞德西韋)庫存1,064份，總計2,025份。

(七)本縣醫院隔離病床數計223床，目前使用數133床，使用率60%。

(八)本縣快篩試劑使用情形：

本縣密切接觸者發放25萬4,280劑、疫苗接種獎勵發放20萬0,654劑、醫事機構發放6萬8,500劑、中低收入戶發放2萬1,576劑、身心障礙者發放3,544劑。

類別	進貨量	實際到貨	撥出量	剩餘量	備註
共約採購	20,300	20,300	20,300	0	
中央調撥	774,948	774,948	649,336	118,277	

(九)指揮中心撥配本縣防疫物資品項與數量

品項	批次	撥入總數	撥出總數	庫存量
徵用口罩(片)	82 批次	370,844	269,412	72,020
N95 口罩(個)	20 批次	197,490	189,630	7,860
全身式防護衣(件)	20 批次	184,620	176,520	8,100
防水隔離衣(件)	20 批次	184,620	175,620	9,000

品項	批次	撥入總數	撥出總數	庫存量
乳膠手套(盒)	20 批次	2,721	1,371	1,350
防護面罩(個)	3 批次	3,940	3,785	155

二、COVID-19 疫苗接種

(一) 本縣全人口數 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

本縣 COVID-19 疫苗第一劑涵蓋率 89.4%，第二劑涵蓋率 84.9%，第三劑（追加劑第一劑）涵蓋率 71.7%、第四劑（追加劑第二劑）22.4%。

縣市 \ 劑次別	第一劑	第二劑	追加劑 1 (第三劑)	追加劑 2 (第四劑)
全國	89.5%	85.1%	73.3%	23.8%
南投縣	89.4%	84.9%	71.7%	22.4%
相較全國	-0.1%	-0.2%	-1.6%	-1.4%

資料統計 112 年 3 月 26 日

(二) 本縣各年齡層疫苗接種情形：

劑次 \ 年齡別	第一劑	第二劑	追加劑 1 (第三劑)	追加劑 2 (第四劑)	追加劑 3 (第五劑)
6個月-4歲	45.1%	25.4%	2.7%	—	—
5-11 歲	86.2%	69.4%	15.1%	0.2%	—
12-17 歲	94.8%	88.9%	66.8%	9.6%	—
18-29 歲	95.8%	92.2%	79.3%	12.7%	—
30-49 歲	92.6%	89.1%	78.2%	19.2%	—
50-64 歲	89.2%	86.2%	76.9%	25.8%	—
65-74 歲	90.0%	87.5%	80.7%	42.4%	9.2%
75 歲以上	82.5%	78.9%	70.9%	41.3%	9.4%

資料統計 112 年 3 月 26 日

(三) 疫苗接種不良反應統計

1. 疑似接種 COVID-19 死亡個案計 66 人，【AZ 30 人、莫德納 23 人、高端 2 人、BNT 10 人、莫德納次世代 1 人】。

(1) 通報 COVID-19 疫苗不良事件系統 (VAERS) 通報計 60 人，未通報 6 人（醫師認為非疫苗引起，拒通報）。

(2)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 (VICP) 申請計 57 人，不申請 9 人（家屬拒申請）。

(3)疑似接種 COVID-19 死亡個案名冊，已提報社勞處發放慰問金補助計 62 人，其中有 4 人未通報 VAERS，不符合申請資格。

2. 通報VAERS計416人。

3. 申請VICP計173人，已函送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進行審議事宜。
VICP審議結果：

(1)未審議：105 人

(2)不予救濟：63 人，因解剖給予喪葬補助費 2 人(30 萬)。

(3)核予救濟金：5 人。

案例	不良反應情形	救濟金(元)
1	腦梗塞及嗜伊紅性白血球增多症，經判定身心障礙為極重度。	200 萬
2	格林-巴利症候群(Guillain-Barre syndrome)。	80 萬
3	血小板低下症	4 萬
4	左下肢蜂窩性組織炎、牛皮癬	3 萬
5	癲癇	1 萬

三、流感疫情防疫作為

(一)公費抗病毒藥劑管理：

本縣衛生局備有流感抗病毒藥劑(克流感及瑞樂沙5,394人份)，藥劑配置點含縣內各醫院、各鄉鎮市衛生所及轄內診所共92家合約醫療院所。

(二)111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1. 111年公費流感疫苗本縣採購13萬7,000劑，111年11月疾病管制署增購並配賦本縣4,400劑，共計14萬1,400劑四價流感疫苗，截至112年3月20日止，共計接種14萬4,955人，採購疫苗全數用罄，全縣人口接種涵蓋率30.2%。
2. 111年度各級學校校園流感疫苗集中接種委由七家合約醫療院所辦理入校接種，學生數共計44,469人，共計接種33,681人，接種率約75.7%。
3. 依據疾病管制署111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獎勵規範，本局獲得「65歲以上長者」績優獎、「3至6歲未曾接種幼兒」績優獎等兩項獎項。
4. 112年度流感疫苗本縣採購13萬7,000劑，本府教育處採購1,500劑，共計13萬8,500劑，擬依疾病管制署112流感疫苗接種計畫配合辦理。

四、預防接種業務：期間共提供公費疫苗接種 30,253 人次，各項疫苗種類及接種人次如下：

(一)卡介苗：辦理出生滿5-8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1,385人次。

(二)五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不活化小兒麻痺、b型嗜血桿菌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2、4、6、18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5,872人次：

(三)B型肝炎疫苗：辦理出生24小時及滿1、6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3,663人次。

(四)水痘疫苗：辦理出生滿12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1,622人次。

(五)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15個月及滿5歲至國小入學前

之幼童預防接種3,862人次；育齡婦女接種9人次。

(六)日本腦炎疫苗：辦理出生滿15、27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3,564人次。

(七)A型肝炎疫苗：辦理幼兒預防接種3,468人次。

(八)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辦理出生滿2個月及至滿5歲至國小入學前之幼童預防接種4,552人次。

(九)四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辦理滿5歲至國小入學前之幼童預防接種2,256人次。

五、法定傳染病監測防治，防止傳染病發生與蔓延：

為落實依法通報，加強傳染病監測品質，以掌握防疫時效，參考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監測工作指引」進行傳染病監測、防治、疫調及衛教工作，期間傳染病通報計9萬2,651例，其中9萬2,359例確診。

六、性病、愛滋病防治業務：

(一)截至112年3月27日止，HIV列管個案共計532位個案；其中靜脈毒癮者共計160(佔30.1%)、以性行為者共計364例(佔68.4%)、原因不詳者共計8例(佔1.5%)，均依規定辦理個案管理、訪視及轉介醫療工作。

(二)截至111年8月1日至112年3月27日止，HIV新增個案數共計6人，性行為感染計4人，靜脈毒癮共用針具感染計2人，持續加強衛教不共用針具及性病患者安全性行為。

七、結核病防治業務：

(一)111年8月1日至112年3月25日結核病個案通報管理數146人，加入關懷員都治計畫(DOTS)人數138人，潛伏結核感染之治療人數205人。

(二)為避免高危險族群發生結核病疫情，積極辦理社區胸部X光巡迴篩檢，111年8月1日至112年3月26日共辦理172場，完成15,367人篩檢，對象包含山地鄉地區民眾及本縣40歲以上民眾，期許早期發現結核病個案，杜絕社區傳播，主動發現通報個案共計20名。

八、營業衛生管理：

(一)111年8月1日至112年2月28日本縣營業衛生管理場所稽查共計255家次。

(二)111年8月1日至112年2月28日本縣抽驗溫泉業及游泳池業水質微生物檢驗共計178家次，不合格計8家次。

九、外勞健康管理：

(一)輔導雇主依法定期辦理所聘移工(含家庭幫傭、監護工)健康檢查，並確實查核健康檢查結果，健檢不合格者，依規定遣送出境或進行複查；期間健檢總人數7,365人，合格7,324人，不合格41人。

(二)X光胸部檢查異常14人、腸內寄生蟲陽性25人、梅毒檢查陽性1人、漢生病陽性1人。

陸、檢驗科

- 一、定期監測縣內市售之食品暨辦理人民申請之食品檢驗案件，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聯合分工制度，以落實食品衛生管理。111 年 08 月至 112 年 03 月本局辦理檢驗包括本局抽驗及業者委託檢驗、其他縣市衛生局委託本局檢驗：微生物檢驗計 491 件、重金屬檢驗計 75 件、殺菌劑檢驗計 30 件、防腐劑檢驗計 214 件、漂白劑檢驗計 37 件、著色劑檢驗計 29 件、保色劑檢驗計 11 件、硼酸及其鹽類檢驗計 9 件、溴酸鹽 90 件，共計 986 件。委託其他縣市衛生局協力檢驗 152 件（含動物用藥 30 件、農藥 92 件、甜味劑 30 件）；合計本局執行及委外檢驗總計 1138 件。
- 二、配合中央檢驗單位辦理防疫檢體檢驗以有效的監控疫情，以防傳染病的發生。辦理性病檢驗：HIV 檢驗計 3,650 件，陽性 7 件佔 0.19%；TPHA 檢驗計 19 件，陽性 6 件佔 31.58%。
- 三、配合疾管科營業衛生管理，辦理游泳池及溫泉水質檢驗 127 件，檢驗結果皆合格。
- 四、為確保民眾飲食衛生安全，配合食品科針對糕粿類、豆製品及潤餅皮等清明節祭祀食品進行抽驗，檢驗項目為防腐劑、漂白劑、甲醛及著色劑等，本局執行及委外檢驗共計 11 件。
- 五、為維護學童用餐安全，自 112 年 2 月 20 日起配合食品科，辦理 111 年度第二學期學校營養午餐衛生標準檢驗，預計檢驗 166 件。
- 六、實驗室品質管理與計畫執行：
 - （一）執行 112 年度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監測計畫各項專責項目件數至 3 月份，皆符合年度目標數進度。
 - （二）本局申請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實驗室認證乙案，提出展延暨增項認證項目共計 36 個檢項，審查委員已於 112 年 3 月 13 日同意提交審議委員會。

柒、企劃及長期照護科

一、長期照護

- （一）112 年截至 2 月 28 日止，本縣人口計 479,404 人，65 歲以上人口計 96,910 人，佔總人口數 20.21%，全縣失能人口推估計 21,192 人；全國老年人口比率排序本縣排名第 4 名，僅次於嘉義縣、臺北市及雲林縣。本縣照管中心自 104 年起至 112 年 3 月底共計受理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件為 82,834 件，個案管理案量(活動案量)為 12,161 案，112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提供專業服務 1,023 人次；喘息服務 8,694 人次。
- （二）為推展長期照顧服務，達成多元連續服務的目標，本縣自 104 年起提供長期照顧服務線上申請，以提升民眾申辦長照服務之便利性，自 104 年起至 112 年 2 月底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件共計 54,473 件，其中線上申請計 16,128 件，佔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量 29.61%。111 年度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件計 11,404 件，

其中線上申請計 5,846 件，佔總申請案量 51.26%；112 年截至 2 月底止，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案件計 2,135 件，其中線上申請計 1,210 件，佔總申請案量 56.67%。

(三)長照服務提供者特約單位：

1. 112 年度截至 3 月 20 日止，特約單位家數總計 156 家(其中有 5 家單位同時提供專業及喘息服務)。

(1)專業服務家數：28 家，專業服務特約單位數如下表：

特約項目	單位數
IADLs 復能、ADLs 復能照護(CA07)	24
個別化服務計畫(ISP)擬定與執行(CA08)	14
營養照護 CB01	8
進食與吞嚥照護 CB02	11
困擾行為照護 CB03	4
臥床或長期活動受限照護 CB04	4
居家環境安全或無障礙空間規劃 CC01	9
居家護理訪視指導與諮詢 CD02	10

(2)喘息服務家數：133 家，喘息服務特約單位數如下表：

特約項目	單位數
居家喘息服務 GA09	59
日間照顧中心喘息服務 GA03-04	21
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 GA05	38
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 GA06	4
巷弄長照站喘息服務 GA07	27

(四)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服務(112 年截至 3 月 20 日止)：

1. 特約概況：本縣特約家數計 30 家，加入方案醫師數計 57 名，鄉鎮市涵蓋率達 100%。
2. 派案概況：依各單位每月可提供服務量能分別派案，自 112 年 1 月起截至 3 月 20 日止已派 369 案。
3. 本局業於 112 年 1 月 19 日於本局網站公告公開徵求事宜並持續辦理及推動本方案。

(五)111 年失智照顧服務計畫

1. 醫療資源-失智症鑑定醫院(9 家)：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彰化基督

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東華醫院、曾漢棋綜合醫院。

2. 照護資源

(1) 日照中心(18 處皆為混和型)：

日照所在區域	單位
南投市 4	仁愛之家
	仁愛之家長春居
	榮欣
	南投醫院
埔里鎮 4	愚人之友
	老五老
	埔榮
	禾安康
竹山鎮 2	博愛
	順心
草屯鎮 5	基督教青年會
	草屯長照
	草屯療養院
	青松-新豐
	青松-稻香
名間鄉 1	啟智教養院
中寮鄉 1	伊甸耆老
國姓鄉 1	生活重建

(2)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4 處)：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東華醫院。

* 提供個案服務及轉介服務

(3)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26 處)：23 處為延續執行據點，112 年 3 月 24 日辦理 2 次徵求通過 3 處，預計 4 月可執行(至遲於 6 月底前開課)，除信義鄉，餘鄉鎮市皆有據點布建，鄉鎮布建率達 92.3%。

(4) 團體家屋(2 處)：愚人之友(埔里鎮)、頤家(南投市)。

(5) 日間病房(1 處)：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

(6) 學協公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失智者關懷協會(賴燕雪理事長)

3. 服務量能：

年度	共照數	總收案 人數	據點數	收案數	
108	3	1,407	27	699	(個案 416 人，照顧者 283 人)
109	3	1,471	27	565	(個案 404 人，照顧者 161 人)
110	3	1,610	28	592	(個案 512 人，照顧者 80 人)
111	4	1,736	26	601	(個案 431 人，照顧者 170 人)
112 年 3 月	4	1,104	23	352	(個案 337 人，照顧者 15 人)

註：112 年 3 月據點數以 23 處計，112 年 4 月起為 26 處(含二次審查通過單位)；

據點照顧者課程多規劃一年辦理 2 次，預計下半年度照顧者人數可提升。

(六) 醫事機構辦理 C 級巷弄長照站：

1. 112 年度辦理資格為醫事機構及護理之家，總計佈建 33 處醫事機構巷弄長照站。
2. 因應國內 COVID-19 影響，巷弄長照站環境清消及各項防疫措施與遵循 111 年 4 月 14 日衛生福利部公告「衛生福利多元預防社區式活動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辦理；112 年截至 3 月 24 日止，醫事機構巷弄站計 33 處全數復站，惟多站因工作人員或個案確診曾再次停站後復站，現重啟據點 33 處，開放率 100%。

(七) 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

1. 111 年度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參與醫院計 9 家，為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東華醫院及曾漢棋綜合醫院，112 年計畫未公告，賡續辦理。
2. 111 年度出備醫院準照專培訓計 15 人。
3. 111 年本局與社會及勞動處合作共同推動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交通接送方案：
 - (1) 目的：為規劃長照陪伴、安心出院服務，維護出院病人返家接軌長照服務之可近性及時效性，陪同個案返家，減輕家屬及照顧者負荷。
 - (2) 服務對象：居住本(南投)縣之長照服務使用者，以新案或已結案重新開案之個案，住院期間因身心失能經參加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醫院準照專(以下稱醫院準照專)評估符合長照服務申請資格，評估失能等級 CMS 2 級以上。
 - (3) 執行成果：自 111 年 2 月開始實施出院當日銜接長照服務使用交通接送返家，迄今計 62 位使用本方案。
4. 111 年度 1-12 月轄內出備醫院銜接長照服務數共計 750 人，銜接長照服務使用率平均 83.63%，7 日內銜接長照服務使用率平均 77.36%。依衛生福利

部審查轄內五家醫院通過申請獎助金，分別為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待中央審查核撥。

(八)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111 年度補助申請受理期間自 111 年 10 月 3 日至 112 年 3 月 1 日止，依權責分工，本局受理對象為護理之家，核定經費計新臺幣(以下同)5,037 萬 4,980 元整，112 年截至 3 月 24 日止統計審核通過 478 人，核撥經費計 2,708 萬 5,200 元整，經費執行率 53.76%，依財政中心查調結果，刻正辦理後續民眾核銷及報結。

(九)銜接居家醫療服務

1. 為照顧弱勢獨居行動不便長者及就醫困難之民眾，本縣配合中央長照 2.0 政策，積極推動居家醫療服務，鼓勵醫療院所提供居家醫療到宅服務，截至 112 年 3 月 24 日止，全縣計有 22 家居家醫療服務特約照護團隊、110 家醫事機構參與提供服務，本縣 13 鄉鎮市服務涵蓋率達 100%。
2. 為提升行政效能自 107 年 2 月 22 日起開通電子轉介平台，112 年截至 3 月底轉介案累計 254 名。

(十)宣導長照服務相關辦理情形：

1. 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委託 13 鄉鎮市衛生所協助辦理「長照服務及資源簡介、長照申請流程及申訴管道、長照宣導活動訊息、失智症行動計畫執行成果、失智症介紹及失智症照護資源及聯絡洽詢方式」等宣導，112 年度以多元通路方式持續辦理中，如透過實體辦理宣導講座、活動、平面媒體、電視及廣播、網路媒體及戶外媒體等方式露出宣導內容。
2. 推出原住民族、客家文化、新住民及外籍移工之語音及多元文字(賽德克語、泰雅語、印尼語、越南語)等翻譯宣導，與專業族語老師共同研議設計族語長照宣導單及錄製宣傳語音檔，鄉公所配合於部落垃圾車清運時間，巡迴提供母語宣傳服務，讓原鄉、偏鄉族人及長輩能更加清楚及瞭解目前推動長照 2.0 的服務內容。
3. 每月於南投縣政府全球資訊網加強長照服務宣導，111 年度共計發放 45 件新聞稿；112 年截至 3 月 20 日止，共計發布 5 件新聞稿。

